

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于2010年2月25日接到持股5%以上股东广东健隆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东健隆达”）的通知，继2009年9月21日出售本公司股份136.941万股（见2009年11月11日编号为2009-91的《关于股东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公告》）之后，广东健隆达于2010年2月24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售本公司股份316.80万股，合计453.741万股，超过1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 股东减持情况

1、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期间	本次减持股份		
	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	成交均价(元/股)
广东健隆达	集中竞价交易	2009年9月21日	1,369,410	0.42%	10.175
	集中竞价交易	2010年2月24日	3,168,000	0.98%	17.86
合计			4,537,410	1.40%	-

2、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
广东健隆达	合计持有股份	38,000,000	11.76%	33,462,590	10.35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23,000,000	7.12%	18,462,590	5.71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5,000,000	4.64%	15,000,000	4.64%

本公司将持续关注持股5%以上股东的减持情况并及时作出披露。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二月二十六日